



- (1) 延遲寄發通函；
- (2) 延後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及
- (3) 變更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茲提述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i)日期為2023年9月2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辭任、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就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公告(「2023年9月20日公告」)；及(ii)日期為2023年9月2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與昆明市呈貢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及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簽訂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及委託貸款展期補充協議(「2023年9月22日公告」，與2023年9月20日公告合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延遲寄發通函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建議委任查貴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詳情；及(ii)委託貸款展期協議、委託貸款展期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委託貸款展期交易之詳情的通函(「該通函」)連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將適時或於2023年10月13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最終確定須載入該通函的資料，本公司預計該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後至2023年10月26日或之前。

(2) 延後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如以上所述，鑒於本公司預計將延遲寄發該通函，本公司現將原定預計於2023年10月30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延後至2023年11月13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有關延期旨在讓股東有充足時間審閱及考慮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批的事項，並有足夠時間向股東發出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舉行地點不變，將在中國雲南省昆明市滇池旅遊度假區第七污水處理廠的本公司一樓會議室召開及舉行。

(3) 變更臨時股東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由於臨時股東大會將延期召開，原定於2023年10月10日(星期二)至2023年10月30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相關安排將不再適用。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3年10月24日(星期二)至2023年11月13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轉讓變更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H股持有人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2023年10月2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承董事會命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曾鋒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中國，昆明，2023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鋒先生及陳昌勇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建波先生、徐景東先生及張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冬渝女士及王競強先生。